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 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 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 任。



BEIJING TONG REN TANG CHINESE MEDICINE COMPANY LIMITED

北京同仁堂國藥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13)

2023年12月27日 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

茲提述北京同仁堂國藥有限公司(「本公司」)兩者日期為2023年12月5日的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函(「通函」)及通告(「通告」)。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及通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布,股東特別大會已於2023年12月27日(星期三)上午10時30分假座香港灣仔港灣道1號會展廣場辦公大樓1405-1409室舉行,通告所載之普通決議案已在股東特別大會獲正式通過。所有董事均已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於股東特別大會當天,本公司已發行 837,100,000 股股份(「**股份**」)。誠如通函所披露,同仁堂集團公司及其聯繫人(直接及間接持有合共 600,000,000 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 71.67%)於股東特別大會審議之議案下的擬進行交易中擁有重大利益,故彼等已在股東特別大會就有關決議案迴避表決。

除上述所披露外,於股東特別大會當天,(i)概無本公司股東(「**股東**」)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就股東特別大會上所提呈的決議案迴避表決;(ii)根據上市規則第 13.40 條,概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須放棄投票贊成所提呈之決議案;(iii)概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僅可投票反對所提呈之決議案;以及(iv)概無股東於通函中表明其有意於股東特別大會投票反對或放棄投票所提呈之決議案。因此,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

或反對決議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總數為 237,100,000 股股份。合共持有58,128,497股股份投票權的本公司股東及授權代表於股東特別大會投票。

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有效票數 (有效票數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動議批准、追認及確認本公司與北京期為 位堂科技發展股份有限公司銷框架架 近空3年11月29日的新獨家經銷框架架 (「新同仁堂科技獨家經銷框架架 (」) (」) (」) (」) (」) (」) (」) (」)	58,128,485 99.999979%	12 0.000021%
2.動議批准、追認及確認本公司與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訂立日期為2023年11月29日的新獨家經銷框架協議(「新同仁堂股份獨家經銷框架協議」)以及本公司於新同仁堂股份獨家經銷框架協議」)以及本資下擬進行持續關連交易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的新年度上限;及動議授權本公司任何認為正學人。 一個年度也是是一個一個人。 一個人。 一個人。 一個人。 一個人。 一個人。 一個人。 一個人	58,128,485 99.999979%	12 0.000021%

由於決議案獲得出席股東及授權代表所持有效表決權股份總數超過50%的支持,在通告所載之普通決議案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根據上市規則要求,本公司的股份登記及過戶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在股東特別大會上出任投票表決之監票人。

承董事會命 北京同仁堂國藥有限公司 *主席* 顧海鷗

香港, 2023年12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

顧海鷗先生*(主席)* 余勁先生 陳飛先生

非執行董事:

馮莉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曾鈺成先生 徐宏喜先生 陳毅馳先生